附件 5

2023 年度张家川县畜牧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张家川县财政局关于开展部门评价的通知》（张财发发〔2024〕116 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及时安排部署，指定专人负责，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有效开展了 2023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确保了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开展。现将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张家川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是县政府主管全县畜牧兽医工作的直属事业单位，管理县畜牧技术推广站、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县世行畜牧项目办、县渔业技术指导站。

（二）机构职能

畜牧中心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县关于畜牧兽医和渔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畜牧兽医和渔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发展畜牧、动物防疫、检疫、饲草料、渔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畜牧各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全县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规划和动物疫病防控规划。

2、做好畜牧产业结构调整、畜牧资源的合理配置和畜产品

品质的改善；参与研究并提出有关畜产品及畜牧业生产资料价格、畜产品流通、信贷、税收和畜牧业财政补贴的政策建议。

3、指导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市场体系、信息体系建设以及生产资料体系和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建设；指导全县畜产品商品基地建设；预测、发布畜产品及畜牧业生产资料供求情况等信息；负责畜牧、饲草料生产、动物防疫、动物检疫、渔业、畜牧统计工作；研究制定畜牧业各产业技术规程（规范）及组织实施工作。

4、承担畜禽、饲料品种资源的调查、畜种改良与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张家川县秦岭细鳞鲑保护和保护区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畜禽品种的引进、繁育、推广工作。

5、负责全县现代饲草体系建设，饲草饲料技术推广，组织实施饲草项目建设、人工种草、粮改饲、农作物秸秆饲料化等开发利用工作。

6、承担畜牧、渔业、动物防疫检疫、兽药、饲料日常监管、技术指导和项目等组织实施工作。

7、组织和实施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疫情监测、实验室检测诊断等技术工作。承担突发重大动物疫病应急处置的技术工作及免疫抗体检测与分析评估；负责对发生动物疫病后疫点、疫区、受威胁区的划定工作，指导做好隔离、扑杀、销毁、消毒、无害化处理、紧急免疫接种等强制性措施的实施；负责统筹全县动物疫苗的发放、管理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物资储备工作。

8、负责全县动物、动物产品检疫工作，并按照检疫规程等规定实施检疫；负责跨省区动物调运检疫、落地监管、隔离观察工作；负责动物检疫证章标志的管理工作；提出官方兽医任命建议。

9、指导全县畜牧业队伍建设；承担畜牧兽医新技术的引进推广工作；承担畜牧、动物防疫、动物检疫等科技培训指导工作；指导现代肉牛产业园建设运营。

10、负责全县畜牧兽医系统初级、中级、高级职称评聘工作。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三）人员概况

张家川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核定事业单位编制66人，现有财政补助人员63人（其中：参照公务员11人，事业人员33人，差额人员19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县级财政拨款项目预算收入3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1万元。

项目收入分别是：1、动物卫生监督检疫经费70万元；2、动物防疫费70万元；3、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经费5万元；4、布病防控专项经费10万元；5、农业保险保费174.48万元，6、村兽医员生活补助21.52万元，7、良种牛羊改良补贴40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66.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2万元。

项目支出分别是：1、动物卫生监督检疫经费支出54.93万元；2、动物防疫费支出60.50万元；3、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经费支出0万元；4、布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5.52万元；5、农业保险保费支出84.35万元，6、村兽医员生活补助支出21.52万元，7、良种牛羊改良补贴支出40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张家川县财政局2023年根据年初预算项目资金全部下达我单位。达到项目预算投资计划要求。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按照年初计划，支付相关支出，主要为业务工作经费及事业发展类项目资金支出。项目资金落实到位，预算执行达到预期目标。2023年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如下：1、动物卫生监督检疫经费支出54.93万元；2、动物防疫费支出60.50万元；3、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经费支出0万元；4、布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5.52万元；5、农业保险保费支出84.35万元，6、村兽医员生活补助支出21.52万元，7、良种牛羊改良补贴支出40万元。为加强经费预算管理，落实经费压缩指标为抓手，结合本单位实际业务需求，应支尽支，为节省节俭经费支出，不乱支不乱花，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较低。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方面，2023 年我单位全面梳理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相关的程序和规定，进一步细化了细则，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进行资金拨付使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我单位组织对县级财政预算的七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391 万元。评价工作由各项目负责人及评价小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经过绩效评价后，按时间节点将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县财政局。通过评价，我单位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的 7 个项目中 4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达 80%以上，评价结果为优秀等级，3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60%，评价结果为良好等级。

（二）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经验还欠缺，我中心项目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及预算精细化还不够，单位人员缺乏对绩效评价专业素养，在编制预算时未充分考虑，没有结合当前工作实际，对绩效评价指标存在摸着石头过河的现象，分析不准、研究不透，导致项目绩效评估质量不高。虽然近年来各级都在反复强调预算绩效的问题，但在底层落实难

度还比较大，有些单位认为预算绩效管理是财务人员的事，与项目负责相关人员关系不大，绩效管理的理念还未深入人心。

（三）改进建议

今后我中心将继续克服困难，不断学习借鉴其他单位的先进经验做法，逐步建立起预算绩效编制工作机制和监督机制，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开展专项督查及绩效问责机制，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体现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提高预算执行效率。